

2024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应急管理局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负责应急管理工作，统筹指导全区各职能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 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组织编制新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等规划，组织实施相关法规、规章、规程和标准。

3. 统筹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编制新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 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负责信息传输和共享，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 组织指导应对突发事件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新区应对灾害应急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新区党工委、管委会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 统一指挥协调新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组织衔接相关应急救援队伍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 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森林火灾扑救、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办事处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8. 负责消防管理工作，按中央、省、市、新区有关改革部署实施。

9. 统筹核电厂核事故场外应急工作，组织协调新区核电厂场外应急准备和救援工作。

10. 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冰冻、台风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组织开展自然灾害风险评估工作。

11. 统筹震害防御工作，组织开展地震监测预测预警工作。

12. 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开展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3. 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全区各相关单位安全生产工作，创新和加强安全生产综合监管。

14. 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经营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5. 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

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6. 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17. 拟订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8. 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开展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9. 贯彻执行上级有关人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部署，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20. 完成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

一是编制《关于进一步夯实应急管理大区基础踔厉奋发接续奋斗建设应急管理强区 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确定应急管理强区建设目标、创建路径、工作任务，狠抓城市运行安全、山地安全、海洋安全、能源安全、自然灾害防范“五大安全”。

二是推动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收好尾、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起好头。强化应急执法标准化建设，配齐配强执法装备。开展村级工业园区、使用危化品实验室专项整治行动。

三是持续推动新区“1+3+3+N”应急管理监测预警指挥体系建设，完成大鹏新区智慧应急项目建设。持续探索无人机机场和CIM技术在应急领域的应用，提供更加前沿的科技支撑。打造先行示范、服务一流的现代化山海搜救体系。

四是优化三防重点工作任务考核标准，推动韧性城市创建工作，推进三防抢险训练基地规划建设工作，探索多功能场景应用，使其兼具应急队伍训练、应急设备测试等功能，争创省级标杆。

五是深化逐步构建多维度、广覆盖、强效果、有特色的大鹏安全文化体系。推进安全文化长廊、安全主题餐厅等安全宣教基地建设。全面推进安全宣传“五进”活动，实现社区全覆盖、家庭上千户。

2. 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重点做好道路交通、燃气、消防、特种设备、建筑施工、自建房、危化品、油气管道、民宿酒店、海上休闲活动、户外运动等重点领域安全监管和风险整治，加强电动自行车规范化管理。

二是实体化运作应急管理监测预警指挥中心，完成智慧应急建设，加大“应急第一响应人”培训力度，建成新区应急处置大队，创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三是加快核电去污洗消站建设。

四是打好“强对流天气”“龙舟水”、台风季等重要节点灾害防御攻坚战。

五是坚持底线思维、极限思维，紧盯重大活动、重大节点，强化风险排查预警，不断加强能源基地、建筑工地、企业园区、经营性自建房、城中村、森林消防、交通运输、文体旅游、涉山涉海等重点领域安全监管，建立大安全大应急框架，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

（三）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

2024 年度，我局部门预算收入 5,899.33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2,992.21 万元、下降 33.7%。2024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应急管理局部门预算支出 5,899.33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2,992.21 万元、下降 33.7%。

预算收支减少的主要原因：缩减项目支出，总支出减少。

2. 目标设置

2024 年，我局按照绩效目标编报要求分别编制了《深圳市大鹏新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和《深圳市大鹏新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方面，大部分项目设置完整，目标明确合理可衡量，但仍存在部分成本指标目标值设置不明确、无约束力，个别项目指标未设置完整。如科技物资工作成本指标为“成本控制率”，目标值为“ $\leq 100\%$ ”；预算准备金项目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指标均填写“不适用”。

(四) 2024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我局年初预算数为 5,899.33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5,655.54 万元，本年支出决算数为 4,936.39 万元，本年预算支出率为 87.28%。

2. 财政资金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我局年末财政拨款支出结转结余数为 0 元，财政拨款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0 元，财政拨款支出结转结余率 0%。

3.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项目实施中严格执行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功能。2024 年度我局政府采购预算数为 116 万元，政府采购实际支出数为 72.10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62.16%。同时，我局政府采购项目实施中，严格执行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不存在落实不到位的情况。

4. 预决算公开

2024 年度，我局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要求，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在大鹏新区政府在线公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在大鹏新区政府在线公开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的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我局主要职责和 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对 2024 年预算使用绩效分析如下：

（一）主要履职目标

一是筑牢安全管理防线：系统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隐患，确保新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二是健全应急指挥体系：提升突发事件应对处置能力，确保快速响应和高效处置。

三是培育应急安全文化：构建安全共建共治共享格局，提升全民应急安全意识。

四是夯实基层应急基础：推动城市韧性水平整体提升，增强基层应急能力和灾害抵御能力。

五是聚焦作风能力建设：锻造素质过硬应急铁军，提升队伍整体素质和战斗力。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筑牢安全管理防线

一是压实安全监管责任：实施“一月一主题”风险会商研判和“一日一推送”安全政策法规，建立“条块结合、区街联动”安全监管责任体系。二是创新安全监管手段：开展重点片区现场安全管理整治提升行动，创建工业园区安委会，实施园区安全生产一体化管理。三是深入排查整治隐患：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建立“高位督导、以干带督”工作机制，紧盯重点风险领域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四是巩固山海行动成效：深化山林安全“金锁扣”行动和海上安全“压舱石”行动，实现山地户外运动突发事件和海上矛盾纠纷、警情、安全事件大幅下降。

2. 健全应急指挥体系

一是提高应急指挥效能：建立“5170”应急预案体系，创新“三个立即”预案意识，开展综合性实战盲演。二是加强信息技术建设：完成大鹏新区智慧应急项目系统建设，实现应急管理数据库、可视化平台和智慧综合应用系统的实战应用。三是规范紧急信息报送：健全完善值班值守与信息报送流转机制，高效应对突发事件。

3. 培育应急安全文化

一是推动应急产业发展：大力推进深圳大鹏半岛应急“一园双基地”建设，盘活本土产业，形成应急产业生态圈“雏形”。二是打造安全宣传品牌：实施“送上门”安全宣教模式，创设“应急日”，启动“应急第一响应人”培训，打造移动式安全教育科普空间。

4. 夯实基层应急基础

一是提升基层应急能力：实施社区工作站应急管理“强基”计划，推动社区工作站应急管理规范化建设。二是增强灾害抵御能力：开展社区安全韧性能力专项提升行动，更新避难场所名录，实施“一用一提升”计划。三是拔高森防专业水平：推进森林防火应急通道建设，开展森林防火检查和联合督导行动。

5. 聚焦作风能力建设

一是强化全面从严治党：将2024年定为“大鹏应急铁军作风提升年”，加强党纪学习教育。二是丰富表彰激励形式：印发

实战大练兵和表彰激励体系建设方案，开展“担当科室”评选和“减负日”工会活动。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2024 年，我局“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82.62 万元，实际支出 63.94 万元，“三公”经费预算控制率为 77.39%；日常公用经费预算安排 317.21 万元，实际支出 260.94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控制率为 82.62%。

2. 效率性

2024 年，我局一季度、二季度、三季度、四季度的预算支出进度分别为：32.66%、58.41%、76.17%、87.28%。根据各季度预算支出进度除以各季度预算支出序时进度后得出，我局一季度、二季度、三季度、四季度的预算执行率分别为：130.65%、116.81%、101.56%、87.28%，全年平均预算执行率为 109.08%。

3. 效果性

（1）经济效益

在促进应急产业发展方面，深圳大鹏半岛应急“一园双基地”的建设，盘活了坝光片区餐饮、住宿、写字楼等本土产业，设置了六大类 24 个安全应急产品测试场、10 个应急救援队伍训练场，形成了应急产业生态圈的“雏形”。牵头成立新区应急和燃气领域专项招商指挥部，2024 年接洽企业 22 家，落户项目投资额

0.366 亿元，消化产业面积 1.4 万平方米，提前完成全年任务目标，成为新区首个招商引资 KPI 考核满分的单位。

（2）社会效益

一是提升全民安全意识。通过实施“送上门”安全宣教模式、创设“应急日”、启动“应急第一响应人”培训等措施，累计组织“应急日”活动 12 期，安全宣传“五进”活动 48 场，培训“应急第一响应人”1370 名，显著提升了全民应急安全意识；开展烟花爆竹“打非治违”专项整治行动，安全宣传覆盖 12 万余人次，增强了公众对烟花爆竹安全使用的认识。

二是构建安全共建共治格局。推动深圳大鹏半岛应急“一园双基地”建设，成功促成新区管委会与应急管理大学（筹）、应急管理部干部培训学院（应急管理部党校）签署合作框架协议，落地国家级安全培训基地，促进了社会各界对应急管理工作的参与和支持。

三是增强社会稳定性。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2024 年累计检查生产经营场所 8359 家、2984 次，排查整改重大隐患 46 个，确保了新区安全生产形势的稳定；成功防御“2008 年以来最强龙舟水”和秋季登陆我国最强台风“摩羯”，未发生因灾人员伤亡，未发生长时间积水内涝，增强了社会的和谐与稳定。

四是减少安全隐患。深化山林安全“金锁扣”行动成效，山地户外运动突发事件宗数同比下降 26.32%，迷路事件宗数下降

92.59%，遇险人数下降 30.8%。组织为期百日的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巩固海上安全“压舱石”行动成果，发现并整改高危游乐活动监管、沙滩安全管理等方面涉海安全隐患问题 144 处，实现了海上矛盾纠纷同比下降 85%，警情同比下降 70%，安全事件同比下降 60%，有效减少了安全隐患。

（3）可持续影响

一是持续提升应急管理水平：通过不断总结经验教训，完善应急管理体系和机制，如建立“5170”应急预案体系、开展综合性实战盲演等，大鹏新区应急管理局的应急管理水平得到了显著提升，为未来应对各种突发事件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是持续增强社会应急能力：通过持续开展应急培训和演练活动，提高了社会各界的应急能力和自救互救能力，如培训“应急第一响应人” 1370 名，为构建安全和谐的社会环境提供了有力保障。

三是持续推动应急产业创新发展：应急“一园双基地”的建设和应急产业的发展，将促进应急技术的创新和应用，推动应急产业向更高水平发展，为新区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注入新动力。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绩效目标设置完整性有待提高

问题表现：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方面，大部分项目设置完整，目标明确合理可衡量，但仍存在个别项目指标未设置完整。如预算准备金项目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指标均

填写“不适用”。

改进措施：加强对绩效目标设置完整性的审核，确保所有项目均按照要求设置完整、合理、可衡量的绩效目标。同时，加强对相关人员的培训，提高其对绩效目标设置重要性的认识。

2. 绩效目标设置明确性有待加强

问题表现：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方面，大部分项目设置完整，目标明确合理可衡量，但仍存在部分成本指标目标值设置不明确、无约束力。如科技物资工作成本指标为“成本控制率”，目标值为“ $\leq 100\%$ ”。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对绩效目标设置明确性的审核，确保所有成本指标的目标值设置清晰、具体、有约束力，避免使用过于宽泛或模糊的描述。二是建立预算项目指标库，为业务人员设置绩效目标提供方向和指引。

3. 采购执行情况有待进一步提高

问题表现：2024 年度我局政府采购预算数为 116.00 万元，政府采购实际支出数为 72.10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62.16%，采购执行率较低。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采购计划管理，确保采购计划与实际需求相匹配，避免采购计划的随意性和盲目性；二是优化采购流程，简化审批环节，提高采购效率；三是加强对供应商的考核与管理，建立供应商库，选择信誉良好、服务质量高的供应商进行合作，确保采购物资的质量与及时性。